

## 新竹市政府 函

地址：30051新竹市中正路120號  
承辦人：陳巧莉  
電話：03-5216121#277  
電子信箱：05301@ems.hccg.gov.tw

受文者：新竹市東區三民國民小學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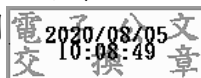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8月5日  
發文字號：府教輔字第1090119382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

主旨：為鼓勵貴校教師踴躍參與109學年度本土語文能力認證(閩南語、客家語及原住民語)，請各校核予當日參加本土語文認證者補休一日，俾利參與應試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市108學年度本土語文整體推動小組期末會議決議辦理。
- 二、旨揭認證時間：
  - (一)閩南語言能力認證考試訂於109年8月8日(星期六)。
  - (二)客語能力初級認證訂於109年9月12日(星期六)及9月20日(星期日)辦理2梯次認證，另於3-12月有多梯次認證。客語能力中級暨中高級認證日期待後續公告。
  - (三)原住民族語言能力認證日期待後續公告。
- 三、認證考試當日給予公假，請各校人事主任依准考證應考證明核與補休，日後一年內於不影響課務之狀況下補休完畢(休初級4小時；中級及中高級以上8小時)。

正本：新竹市立小學、新竹市立中學  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國教輔導團



教務處 109/08/05 10:26



1090003458

無附件